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發一字第1092720503A號
附件：本案招標文件1份

主旨：更正公告斗六市社口地區區段徵收範圍內可供建築土地K1、J4區塊土地第1次設定地上權公開招標案，評選作業須知第一條第一項第1款規定。

依據：本案評選作業須知第一條第一項第1款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有關本案招標文件之評選作業須知第一條第一項第1款規定：「由招標機關成立評選委員會，評選委員會設置委員9人，由招標機關就具有與本案相關知識或經驗人員派兼或聘兼之，其中外聘專家、學者人數為4人，5人為府內內派委員。」，更正為：「由招標機關成立評選委員會，評選委員會設置委員9人，由招標機關就具有與本案相關知識或經驗人員派兼或聘兼之，其中外聘專家、學者人數為5人，4人為府內內派委員。」
- 二、公告起訖日期：自109年11月16日起至109年11月19日止於公告處所張貼公告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雲林縣政府地政處（土地開發科），聯絡電話：05-5522731。

縣長張麗善